

证券代码：002507

证券简称：涪陵榨菜

公告编号：2012-012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于2012年3月29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于2012年4月21日上午9点在重庆市涪陵区李渡镇红庙三社公司华富榨菜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周斌全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21人，代表股份数10,759.429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4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10,759.4298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2.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0,759.4298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3.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0,759.4298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4.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10,759.4298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5.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10,759.4298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6.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10,759.4298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10,759.4298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8.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榨菜原料加工贮藏池扩建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10,759.4298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9. 审议通过了《关于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10,759.4298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0,759.4298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相关的章程修正案及章程全文见2011年9月2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 审议通过了《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0,759.4298万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全文见2011年9月23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签署的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23日